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鍾慈儀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5151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400164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4001643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「113學年度國中小科技教育
及資訊教育微課程研習-線上微課程共備」一案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4年2月24日高師大工教字第
114100136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課程係邀請教材編撰講師分享課程的規劃及實施內
容，以利於課堂中實施運用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及內容：

1、114年3月2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，課程內容：搭
起青銀共好愛的連線及體適能檢測。

2、114年4月26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，課程內容：
App Inventor推廣議題及青銀好幫手。

3、114年5月24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，課程內容：姿
勢辨識及生成式AI議題。

(二)報名資訊：<https://forms.gle/nnmuxt6dmxLX9JPJ6>。

教務處 114/02/25 12:01



1140001290

有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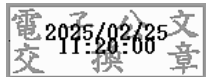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參加研習人員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。

四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專任助理呂小姐（電話：07-7172930轉7610；email:b0250@mail.nknu.edu.tw）。

五、檢附活動規劃流程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